

四部叢刊續編史部

嘉慶重修
一統志

一八

卷二九四至卷三〇六

卷二百九十四至二百九十六

紹興府一至三

卷二百九十七至二百九十八

台州府一至二

卷二百九十九至三百

金華府一至二

卷三百一

衢州府

卷三百二至三百三

嚴州府一至二

卷三百四

温州府

卷三百五

處州府

卷三百六

玉環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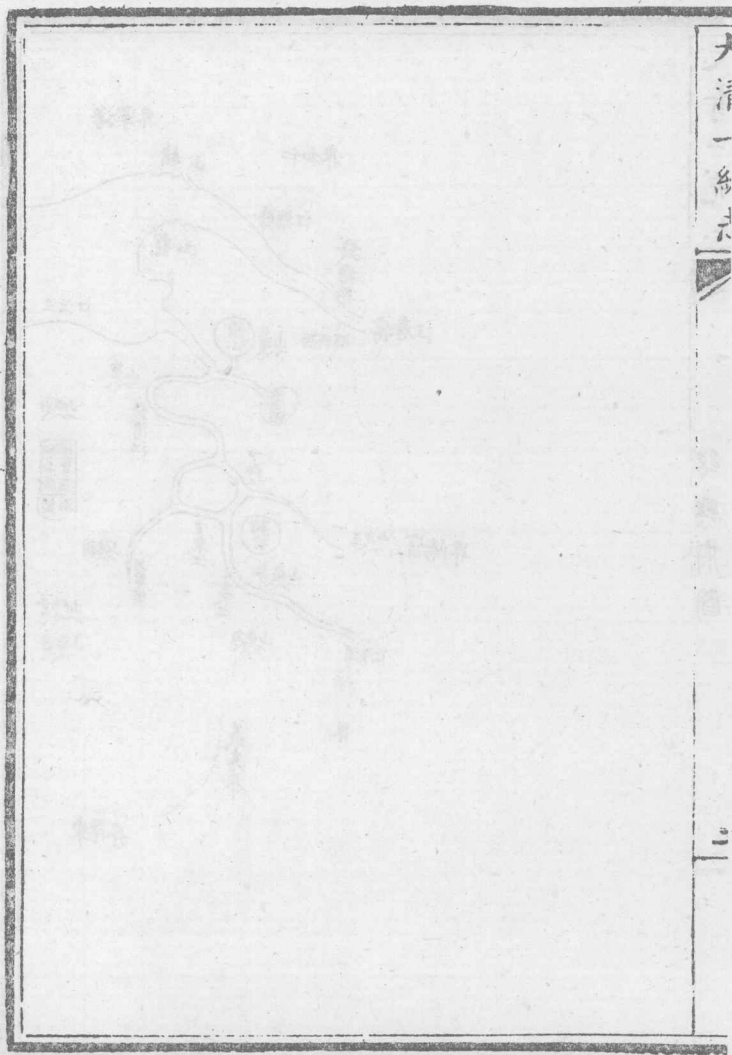
紹

興

府

圖





紹興府表

紹興府 山陰縣

秦漢	會稽郡 秦會稽郡 地後漢移 郡來治 揚州郡	山陰縣 漢置屬會稽郡後漢 永建中為 會稽郡治
晉	會稽郡 東晉時為 會稽郡	山陰縣
宋	會稽郡 孝建初置 東揚州永 元初罷	山陰縣
齊陳	會稽郡 梁普通五 年復置東 初廢陳天 嘉初復置	山陰縣
隋	會稽郡 初罷郡改 為吳越 郡	省入會稽 山陰縣
唐	越州會稽 郡 復置州天 寶初曰會 稽郡屬江 南東道乾 元初復為 越州為浙 江東道治	山陰縣 武德七年 復置於州 郭內
宋	越州 初曰越州 會稽郡紹 興初升府 治	山陰縣 府治
元	紹興路 改路屬江 浙行省	山陰縣 府治
明	紹興府 復府屬浙 江布政司	山陰縣 府治

諸	縣 山 蕭	縣 稽 會
諸暨縣 秦置屬會	餘暨縣 漢置屬會 稽郡 更名	山陰縣地
諸暨縣	永興縣 太平二年	
諸暨縣	永興縣	
諸暨縣	永興縣	
諸暨縣	永興縣	
諸暨縣	開皇中省 入會稽	會稽縣 開皇中置 州治 後為會稽 郡治
諸暨縣 屬越州	蕭山縣 儀鳳二年 復置屬越 州天寶初 更名移治	會稽縣 州治
諸暨縣	蕭山縣	會稽縣
諸暨縣 屬紹興府	蕭山縣 屬紹興府	會稽縣 府治
諸暨縣 元貞初升	蕭山縣 屬紹興府	會稽縣 路治
諸暨縣 初改名諸	蕭山縣 屬紹興府	會稽縣 府治

暨縣 餘姚縣 上虞縣

舊郡

餘姚縣

漢置屬會稽郡

上虞縣

秦置屬會稽郡

餘姚縣

上虞縣

餘姚縣

上虞縣

餘姚縣

上虞縣

餘姚縣

上虞縣

省入句章

省入會稽

餘姚縣

武德四年復置姚州徙龍州屬越州

上虞縣

貞元中復置屬越州長慶初廢入餘姚後

餘姚縣

上虞縣

餘姚縣

屬紹興府

上虞縣

屬紹興府

餘姚縣

元貞初升州

上虞縣

屬紹興府

餘姚縣

洪武初復降縣仍屬府

上虞縣

屬紹興府

金州尋降縣屬府

縣	嵯	縣	新昌
始寧縣	剡縣		剡縣地
復漢分置 屬會稽郡	嵯縣		
嵯縣	剡縣		
嵯縣	剡縣		
嵯縣	剡縣		
嵯縣	剡縣		
嵯縣	剡縣		
看	剡縣		
復置	剡縣	武德四年 置嵯州 及剡城縣 廢屬嵯州	
	嵯縣	吳越改名	新昌縣
	嵯縣	宣和八年 更名屬紹興府	新昌縣
	嵯縣	屬紹興府	新昌縣
	嵯縣	屬紹興府	新昌縣
	嵯縣	屬紹興府	新昌縣

卷一百一十五

一

大清一統志

紹興府

在浙江省治東南一百三十八里。東西距府三百二十里。南至金華府東陽縣界一百五十里。北至杭州府錢塘縣界一百二十里。東至寧波府三

慈谿縣界一百九十里。西至杭州府錢塘縣界一百二十里。北至

至海四十里。東南至台州府天台縣界三百里。西

南至杭州府富陽縣界一百九十里。北至錢塘縣界一百二十里。東至

分野 天文斗牛分野 星紀之次。

建置沿革 禹貢揚州之域。春秋時為越國。顯王時併

於楚。秦為會稽郡。郡治吳。三國吳志注。秦始皇

為會稽郡。漢初因之。漢書地理志注。高帝六年為荆

名會稽郡。後漢永建四年。始移會稽郡來治山陰。

東晉為會稽國。

咸和四年。內史王舒父名會。求改它郡。朝議改會曰鄆。

宋為

會稽郡。孝建初。

於郡置東揚州。永光元年。州廢。齊

因之。梁普通五年。復置東揚州。太平元年罷。陳天

嘉三年。復置。隋平陳。改為吳州。置總管府。大業初。

改越州。尋復曰會稽郡。唐武德四年。復為越州。置

總管府。七年改為都督府。天寶元年。曰會稽郡。屬

江南東道。乾元元年。復曰越州。唐書方鎮表。乾元

節度使。治越州。大歷五年。廢為觀察使。十四年。廢

浙江東道。觀察。隸浙江西道。建中元年。復置浙江

東道。中和三年。又升為義勝軍。節度。光啟三年。五

改曰咸勝軍。節度。乾寧二年。又改鎮東節度。

代時屬吳越。錢氏號。宋初仍為越州。會稽郡。鎮東

為東府。宋初仍為越州。會稽郡。鎮東

軍節度。太平興國三年。罷浙東軍。止稱越州。大觀元年。升為帥府。兩浙東路兵馬鈐轄。紹興元年。升紹興府。為浙東路治。元至元十三年。改紹興路屬江浙行中書省。浙東海右道。明初復曰紹興府。屬浙江布政司。

本朝因之。隸浙江省領縣八。

山陰縣。九附郭。治府西偏。東西距五十六里。南北距五十五里。南至諸暨縣界五十里。北至海鹽縣界五十里。東至諸暨縣界四十里。西南至諸暨縣界三十里。西至海鹽縣界三十里。春秋越國都。漢置山陰縣。屬會稽郡。後漢永建四年。為會稽郡治。晉及宋齊以後。因之。隋平陳。廢入會稽縣。唐武德七年。復置。八年。省。垂拱二年。復置。

儀興	縣界	南至	和縣	十三	東至	為州	虞縣	一百	嵎上	至本	復置	置大
鳳晉	屬四	至杭	縣界	里山	主山	紹興	縣地	界二	縣上	本紹	置大	置大
二年	會十	州府	三十五	陰縣	山陰	府治	隋開	七十	虞縣	朝興	五代	二歷
復齊	稽九	府富	里五	至諸	南至	之蕭	皇九	里西	界一百	因府	代因	年又
置永	郡後	陽縣	里十	暨縣	諸里	蕭山	年置	南至	九十二	治會	之宋	廢七
興縣	漢因	東南	里十	界六	里西	縣在	會稽	諸至	里三	稽縣	宋為	年復
屬越	之錢	至山	里十	至六	至五	府西	稽縣	海三	里郭	三附	紹興	置元
州皇	塘縣	陰縣	里十	至五	至五	北三	為會	山十	里南	里治	府治	元和
天中	界十	里北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稽郡	里八	里北	府東	治元	和七
寶省	五里	東北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治路	里三	里東	偏東	為紹	年又
元入	里五	至山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興路	里三	里東	一百	興紹	廢十
年會	里五	至山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路一	里三	里東	四十	路興	治十
改日	里五	至山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路一	里三	里東	里九	治十	年
蕭唐	里五	至山	里十	至五	至五	里一	路一	里三	里東	里九	治十	年

山。五代因之。宋屬紹興府。元屬紹興府。諸暨縣在府西。

興路。明屬紹興府。一百二十里。西北至杭州府富陽縣界五十里。

至山陰縣界七十里。西至杭州府富陽縣界五十里。

里。南至金華府義烏縣界六十里。西北至蕭山縣界。

九十里。東南至嵊縣界八十里。西南至金華府浦。

江縣界九十里。東北至山陰縣界九十里。西北至。

富陽縣界七十里。秦置諸暨縣。屬會稽郡。漢至隋。

皆因之。唐屬越州。五代初改暨陽。後復因之。宋屬。

紹興府。元貞初升為州。至正十九年改為諸全。

州。二十六年復改為縣。屬紹興府。明初改諸全。

餘姚縣

在府東北一百九十五里。東至寧波府慈谿縣。

界二十里。西北至海鹽縣界三十里。南至慈谿縣界一。

百六十里。北至海鹽縣界三十里。東南至慈谿縣界三。

十五里。西南至上虞縣界六十里。東北至慈谿縣。

界七十里。西北至上虞縣界七十里。漢置餘姚縣。

屬會稽郡。晉宋以後因之。隋初省入句章縣。唐武。

德四年復置縣。兼置姚州。七年州廢。縣屬越州。五。

代因之。宋屬紹興府。元屬紹興府。初升為州。屬紹興路。明洪武二年。復降為縣。屬紹興府。

上虞縣

北距府一百二十里。東至餘姚縣界五十六里。南

里。西至會稽縣界二十里。南至餘姚縣界四十五里。西南

北至海鹽縣界六十里。東南至餘姚縣界四十五里。西南

至嵊縣界九十里。東北至餘姚縣界二十里。西北

至會稽縣界八十七里。秦置上虞縣。屬會稽郡。後

漢永建四年。分立始寧縣。晉宋以後。因之。隋開皇

中。並廢入會稽縣。唐貞元中。復置上虞縣。屬越州。

長慶初。廢入餘姚。後復置。五代因之。宋屬紹興縣。

興府。元屬紹興路。明屬紹興府。西距府一百七十里。西北

在府東南一百八十里。東至波府奉化縣界一百四十里。西北

距七十里。東至寧波府奉化縣界一百四十里。西北

至諸暨縣界一百三十里。南至新昌縣界七十五里。

北至會稽縣界五十五里。東南至新昌縣界七十五里。

里。西南至金華府東陽縣界九十里。東北至上虞

縣界六十里。西北至會稽縣界七十里。東北至上虞

屬會稽郡。晉至隋皆因之。唐武德四年。於縣置嵊

州。及刻城縣。八年。廢嵊及刻城。改刻縣屬越州。五

